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61

债券代码：118044

债券简称：赛特转债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独立董事和4名非独立董事（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2026年8月2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汪坤明先生、汪洋先生、严浪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宋生瑛女士、郝梅平女士、郑佳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宋生瑛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前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郝梅平女士、郑佳春先生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培训并取得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宋生瑛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其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履职培训并取得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选举事宜，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的选举将分别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上述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自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二、其他事项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就任之前，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仍将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汪坤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导弹总体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福建省第十二届、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1993 年 5 月至 2010 年 6 月，历任厦门高特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199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6 月，曾任厦门鹭江通风设备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06 年 12 月至 2010 年 6 月，曾任厦门鹭特高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0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现同时兼任维爱吉（厦门）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经理，中国硅酸盐学会绝热材料分会副主任委员。

汪坤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心技术人员，与公司董事汪洋先生系父子，与公司副总经理邱珏女士系夫妻，此外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166.00 万股。汪坤明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4.2.2 条、第 4.2.3 条所列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汪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出生。2017 年 3 月至今，任职于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5 年 12 月至今，任厦门赛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汪洋先生与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坤明先生，副总经理邱珏女士之外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持有公司股份 546.65 万股。汪洋先生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4.2.2 条、第 4.2.3 条所列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严浪基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 年 8 月出生，汉语言文学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福建福马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秘书；2008 年 3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拼牌（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

任；2010年3月至2010年10月曾任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10月任上海格萨乐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10月至2016年8月，历任公司生管经理、采购部经理兼总经理助理、供应链总监；2016年8月至2020年6月任福建赛特冷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0年6月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2020年6月至2023年7月任公司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同时兼任福建赛特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赛特新材有限公司董事。曾荣获龙岩市劳动模范、2018年度龙岩青年五四奖章、龙岩市优秀共产党员、第十八届福建青年五四奖章、福建省优秀企业家、福建省优秀党务工作者等荣誉。

严浪基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9.20万股；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第4.2.3条所列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宋生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博士，副教授。1999年8月至今，任职于集美大学。

宋生瑛女士具备投资经济管理、工商管理、财政学等与会计专业紧密相关的复合教育背景，长期从事财税理论与政策研究，熟悉会计理论与实务，具备指导企业税务合规管理、涉税风险管理、内控治理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长期受聘为福建省财政、税务系统智库咨询专家，主持完成多项省级社科基金、教育厅及税务系统重点科研课题，研究成果直接服务于地方财税治理、产业升级、绩效管理与税收征管实践。长期承接省、市税务系统重点课题，聚焦企业税收管理、产业财税赋能、双碳税制优化、税收法治建设等实务方向，具有突出的应用研究与社会服务能力。

宋生瑛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第4.2.3条所列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郑佳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教授，硕士生导师。2011 年 1 月至今，任职于集美大学，主要从事教学、科研工作。2024 年 1 月至 2026 年 3 月，任福建新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郑佳春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4.2.2 条、第 4.2.3 条所列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郝梅平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1985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中国建筑材料工业规划研究院。现任中国建筑材料工业规划研究院高级顾问兼材料科技艺术中心主任。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彩虹集团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郝梅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4.2.2 条、第 4.2.3 条所列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